



天源环保  
NEEQ :831713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Wuhan Tianyu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LTD/TYEP



年度报告

2015

# 公司年度大事记

1 月 天源环保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为 831713
3 月 天源环保股票转让方式变为做市转让
5 月 完成垃圾渗滤液板块四项专利申报（其中发明专利两项）
7 月 获得环境污染治理（废水污染治理甲级）（设计类）证书
8 月 完成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459 万股，融资 1955 万元
8 月 参加民建武汉市汉南支部主办的金秋助学，共资助 30 名贫困大学生圆梦，捐助 12.1 万元
10 月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成功并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对公司净利润率的提升产生重大影响
10 月 参加武汉市市委统战部和武汉市工商联联合举办的为边远穷地区建设、大学生就业捐赠“同心光彩创业工程”，共捐赠 50 万元
11 月 公司投资留美博士团队研究垃圾渗滤液处理电渗析技术
12 月 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 780 万股认购完成，融资 7800 万元
12 月 获得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颁发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工业废水一级）》证书，具备承接特大废水治理工程项目的运营资格
12 月 获得中国环境保护协会颁发的企业信用评价 AAA 级信用企业（环保行业信用评价）
12 月 获得武汉市企业研究开发中心认定——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 目录

<b>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b>	<b>5</b>
<b>第二节公司概况 .....</b>	<b>7</b>
<b>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b>	<b>9</b>
<b>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b>	<b>11</b>
<b>第五节重要事项 .....</b>	<b>25</b>
<b>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b>	<b>28</b>
<b>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b>	<b>31</b>
<b>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b>	<b>32</b>
<b>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b>	<b>37</b>
<b>第十节财务报告 .....</b>	<b>42</b>

##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天源环保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集团母公司、天源集团	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环武汉	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三会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
管理层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议事规则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渗滤液、垃圾渗滤液	垃圾渗滤液通常是在垃圾堆放过程中因受到微生物的分解和雨水淋洗及地表水和地下水的长期浸泡的影响产生，是垃圾填埋场和垃圾焚烧厂最为常见的二次污染物。这类渗滤液含有大量有机污染物，并且成分复杂，含有高浓度的有机物、重金属盐、氨氮等
报告期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年度报告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开明通过本人直接持股、通过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和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4043.4450 万股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3.29%；其配偶和子女也分别对公司间接和直接持股，促成其对公司形成绝对控股。黄开明还通过行使其控制的股东或董事权利，能够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管理等方面施予重大影响。若黄开明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此外，若公司未来股权结构不稳定或发生重大变化，也可能发生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2. 税收优惠风险	天源环保 2015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如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有所调整，将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3. 公司收入波动风险	公司收入呈现出很大的波动性，2015 年度收入较 2014 年度增加 52,022,232.19 元，增幅 269.32%。公司收入的波动性主要系于母公司天源集团完全退出渗滤液行业，由天源环保完全独立经营渗滤液板块，因此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仍存在因工程项目时间分布的不连续性以及天源集团业务整合调整带来的波动风险。如果国家对环保

	行业政策发生变化，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存在波动的风险。
4. 流动性风险	公司的业务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受此影响，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 2014 年波动明显，而公司 2015 年流动比率为 5.39，较 2014 年 1.32 有了显著提高，2015 年的股票发行融资使得公司的流动性大大改善。如果未来公司业务规模大幅增加或改变结算方式，仍可能引起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紧张，从而导致公司流动性风险。
5. 应收账款流动性风险	公司从事垃圾渗滤液的综合处理、环保水处理设备的销售、工程设计与施工、设备集成与安装调试、运营维护与技术咨询服务等多个环节，项目工期长，同时公司的客户多为政府部门，虽然客户信用水平高，但因市政项目可能涉及对应的城市管理市政部门、建设厅、发改委等部门验收，审批流程较长，因此部分客户虽然不存在实质性的违约风险，但实际付款要比合同约定付款时点稍晚，从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在偏高的水平。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 第二节 公司概况

###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Wuhan Tianyu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 LTD/TYEP
证券简称	天源环保
证券代码	831713
法定代表人	黄昭玮
注册地址	武汉市汉南区纱帽薇湖西路 392 号
办公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大道 1208 号新长江国际 A 座 8 楼
主办券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广场 A 座 37 楼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新奎、孙光伟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王娇
电话	027-82863911
传真	027-82741067
电子邮箱	wuhantianyuan@163.com
公司网址	www.tianyuanhuanbao.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大道 1208 号新长江国际 A 座 8 楼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 三、企业信息

**单位：股**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01-14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日处理 100 吨——1000 吨垃圾渗滤前置预处理设备、厌氧 UASB 处理设备、耗氧 MBR 系统设备、膜过滤深度处理

	设备的制造与组装；日处理 60 吨以下垃圾渗滤液处理集成成套设备；垃圾中转站渗滤液集成设备；渗滤液浓缩液 MVC、MVR、蒸发设备；水处理设备研发与制造；环境污染治理第三方运营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55,170,000
控股股东	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黄开明

注：截止报告期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提供的《证券持有人名册》显示公司总股本为 55,170,000 股。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公告了最新一次的《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于 2015 年 12 月完成了打款及验资程序，于 2016 年 3 月完成了新增股票挂牌及公开转让程序。《审计报告》中考虑了此次发行对总股本的影响，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总股本为 62,970,000 股。《证券持有人名册》与《审计报告》的差异主要是公司履行定向发行程序的时间性差异引起的。

####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20113695318989W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420113695318989W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113695318989W	是

注：按照“三证合一”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变更营业执照，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3695318989W。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1,338,232.82	19,316,000.63	269.32%
毛利率%	59.54%	58.3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69,883.85	3,563,193.97	659.7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875,431.92	3,559,443.97	626.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5.96%	6.8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4.37%	6.79%	-
基本每股收益	0.52	0.07	642.86%

####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06,261,236.05	68,023,608.21	203.22%
负债总计	26,331,798.73	13,830,328.38	90.3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929,437.32	54,191,441.12	232.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86	1.07	167.29%
资产负债率%	12.77%	20.33%	-
流动比率	5.39	1.32	308.33%
利息保障倍数	281.32	31.51	792.80%

注：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股本以最新一次定增完成后 62,970,000 股为基数。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1,257.47	1,790,757.22	608.7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2	2.71	4.10%
存货周转率	22.28	30.17	-26.14%

## 四、成长情况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03.22%	15.3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69.32%	308.82%	-
净利润增长率%	659.71%	443.01%	-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5,170,000	50,580,000	9.07%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	-	-	-
期权数量	-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05,237.56
所得税影响数	-210,785.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94,451.93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分析

####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2），公司所处行业为“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细分行业属于“N722 环境治理业”中的“N7723 固体废物治理”。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处行业为“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细分行业属于“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所以公司所属的细分行业为固体废物处理行业中垃圾渗滤液处理环保工程行业。公司的客户类型主要是政府主管环保、环卫设施的相关职能机构、或下设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成立的项目公司，及投资环保行业的大型央企、国企。

公司以 EPC、BOT 方式承接环保工程，为客户提供垃圾焚烧厂、垃圾填埋场、垃圾中转站的垃圾渗滤液、餐厨垃圾沼液、垃圾渗滤液浓缩液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同时为客户提供水处理成套、集成设备的研发与制造，进口设备的应用、组装、销售，及后续运营、咨询、售后服务和环保项目的投资等环保水治理领域的全产业链。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三部分：1. 工程施工、环保设备销售、安装，2. 运营收入，3. 售后收入，其中工程施工、环保设备销售、安装金额为 64,794,964.87 元，运营收入为 4,824,400.40 元，售后收入 1,718,867.55；公司总收入较 2104 年大幅增加，主要来源于新承接的垃圾渗滤液业务量的增加和运营项目的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控股股东天源集团履行承诺，自 2015 年完全退出垃圾渗滤液板块，新增业务由股份公司承接所致，此外，公司报告期内加大了拓展垃圾渗滤液业务的力度和尝试新的项目承接方式，积极参与招投标并陆续中标了若干中大型项目。

公司拥有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资质、机电设备安装资质、环境污染治理甲级资质（废水设计）、环境治理设施运营服务能力工业废水处理甲级资质等。

公司拥有垃圾渗滤液处理专利技术 10 项，分别为：1. 一种垃圾渗滤液处理装置 2. 垃圾渗滤液高效生物脱氮反应器 3. 内置式 MBR 膜处理装置 4. 一种防止外置式 MBR 管式膜的堵塞的工艺装置 5. 一种防止内置式 MBR 膜堵塞的工艺装置 6. 一种垃圾渗滤液生物脱氮反应装置 7. 一种垃圾渗滤液高效曝气器 8. 垃圾渗滤液生化反应装置的顶盖 9. 垃

圾渗滤液生化处理集成装置，10. 垃圾渗滤液浓缩液处理装置。2015 年公司新申报 4 项专利技术，其中 2 项实用新型技术专利已获得证书，2 项发明专利。

2015 年公司依据全国市场现状进行分区布点，在沈阳、山西等地成立分公司，以点成线、以线布面，整合全国市场，集中技术、业务、商务人才等人员优势，在市场需求、市场定位、市场销售、市场服务四位一体的市场定位导向下，形成由总部遥控管理，各据点分步实施，信息、资源共享的区域据点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2015 年对公司而言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公司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借助在资本市场的有利契机，充分发挥公司在人才、技术、资本、品牌等方面的优势，扩大垃圾渗滤液处理行业市场占有率的同时，积极拓展和拓宽公司的业务范围和渠道，积极实施企业的快速扩张，基本实现了公司 2015 年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全年整体经营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加强技术研发、制度创新，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制定“项目三人组”实施策略和运营承包制度，提高了工程质量，缩短了工期，降低了运营成本；紧跟国家环保政策的变化，积极拓展市场渠道，改变业务承包的方式，积极开拓新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两次股票的定向发行，补充了公司的流动资金，为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了资金保障。

2015 年度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7,133.8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9.32%，实现营业利润 3,046.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52.36%，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 2,706.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为 659.71%。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主要得益于公司 2015 年新获工程项目订单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根据公司挂牌时天源集团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的

承诺，将垃圾渗滤液业务并入公司，天源集团 2015 年起完全退出垃圾渗滤液液板块，使得公司业务规模得到迅速扩大。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大幅增长，主要系于营业收入的快速增加以及公司 2015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企业所得税税率由 25%降低至 15%。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经营的全方位革新，开始在环保水处理行业崭露头角。公司将发挥“天源”品牌优势，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

## 1.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1,338,232.82	269.32%	-	19,316,000.63	308.82%	-
营业成本	28,861,250.65	259.00%	40.46%	8,039,307.13	213.77%	41.62%
毛利率%	59.54%	-	-	58.38%	-	-
管理费用	7,040,413.25	35.66%	9.87%	5,189,609.86	76.75%	26.87%
销售费用	1,609,427.59	141.02%	2.26%	667,757.92	14.11%	3.46%
财务费用	114,147.07	-25.30%	0.16%	152,799.05	-	0.79%
营业利润	30,462,360.58	552.36%	42.70%	4,669,581.50	-	24.17%
营业外收入	1,526,237.56	30,424.75%	2.14%	5,000.00	-99.00%	0.03%
营业外支出	121,000.00	-	0.17%	0.00	-100.00%	0.00%
净利润	27,069,883.85	659.71%	37.95%	3,563,179.55	-	18.4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的大幅增加，来源于新承接的垃圾渗滤液业务量的增加和运营项目的增加。报告期内业务量的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控股股东天源集团履行承诺，自 2015 年完全退出垃圾渗滤液板块，新增业务由股份公司承接所致，此外，公司报告期内加大了拓展垃圾渗滤液业务的力度和尝试新的项目承接方式，积极参与招投标并陆续中标了若干中大型项目。

2. 营业成本的增加源于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的成本增加，公司报告期内的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变化不大。

3. 管理费用相应增加源于公司业务量的增加、员工福利待遇的提高和聘请专业公司定期对公司管理人员规范化运作的培训。

4. 销售费用相应增加源于开展业务，拓展市场，市场人员的费用增加。营业收入增加带来的规模效应使得销售费用虽快速增加，但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反而有所下降。

5. 财务费用减少原因系公司于 2015 年 4 月归还清贷款，相应的贷款利息减少。
6. 营业利润大幅增加，原因一方面系收入大幅增加，另一方面，收入增加带来的固定费用支出摊薄效应，上述原因共同造成营业利润的大幅增加。
7. 营业外收入的增加是源于取得了武汉市和汉南区发放的挂牌新三板的补贴。
8. 本年度的营业外支出是公司对外捐赠的慈善基金。
9. 净利润的大幅增加，主要是受收入大幅增加、收入增加带来的固定费用支出摊薄效应以及 2015 年开始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71,338,232.82	28,861,250.65	19,170,921.15	8,018,965.34
其他业务收入	-	-	145,079.48	20,341.79
合计	71,338,232.82	28,861,250.65	19,316,000.63	8,039,307.13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工程施工、环保设备销售、安装	64,794,964.87	90.83%	16,275,021.98	84.25%
运营收入	4,824,400.40	6.76%	1,534,745.32	7.95%
销售设备收入	-	-	1,361,153.85	7.05%
售后收入	1,718,867.55	2.41%	145,079.48	0.75%
合计	71,338,232.82	100.00%	19,316,000.63	100.00%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天源集团履行公司挂牌时的承诺，自 2015 年起完全退出垃圾渗滤液处理领域，相关业务全部由公司承接。同时，公司加大了拓展垃圾渗滤液业务的力度和尝试新的项目承接方式，初见成效，工程施工、环保设备销售、安装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运营收入较上期有了显著增加，主要系于公司承接了新的运营项目，使得运营收入有明显的增加，但是因 2015 年营业收入基数较大，使得运营收入的占比呈现下降的态势。

上述原因共同导致工程施工、环保设备销售、安装主营收入大幅增加，这也使得其占收入的比重明显上升，运营收入、销售设备收入及售后收入占比相应减少。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1,257.47	1,790,757.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1,209.07	-3,654,498.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39,715.73	2,547,397.13

现金流量分析：

本报告期，伴随着收入规模的大幅增长，工程项目回款及时，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为 1269.13 万元，较上期大幅增长；投资活动现金有较大流出，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外投资 1450 万，设立参股项目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了两次股票定向发行，吸收投资约 9700 万元。

##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	21,623,931.62	30.31%	是
2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11,581,196.58	16.23%	是
3	鹤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658,338.34	12.14%	否
4	扬州市永强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8,615,384.52	12.08%	否
5	北京京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8,504,273.50	11.92%	否
合计		58,983,124.56	82.68%	-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大连广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800,000.00	23.27%	否
2	武汉绿地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856,099.00	17.47%	否
3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220,000.00	6.62%	否
4	上海森腾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48,000.00	6.11%	否
5	武汉中远膜科技有限公司	1,848,000.00	5.51%	否
合计		19,772,099.00	58.98%	-

## (6)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6,973,500.00	2,826,073.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78%	14.63%

##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占总资产 比重的增 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 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 的比重%	
货币资金	92,174,712.15	3,639.42%	44.69%	2,464,948.02	38.38%	3.62%	41.07%
应收账款	42,689,977.57	441.59%	20.70%	7,882,333.69	23.39%	11.59%	9.11%
存货	2,070,538.62	298.37%	1.00%	519,755.06	3,823.32%	0.76%	0.24%
长期股权投资	14,500,000.00	-	7.03%	-	-	-	7.03%
固定资产	42,891,172.42	0.09%	20.79%	42,853,830.99	464.81%	63.00%	-42.21%
在建工程	-	-	-	-	-100.00%	-	-
短期借款	-	-100.00%	-	2,700,000.00	-	3.97%	-103.97%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206,261,236.05	203.22%	-	68,023,608.21	15.35%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增加源于公司报告期内的两次股票定向发行融资以及经营活动带来的现金净流入；

2、应收账款的增加源于公司业务量的大幅的增加，此外，主要项目的施工期集中在下半年，结算期跨期也导致了应收账款的进一步增加。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82，同行业上市公司维尔利 2015 年度周转率为 2.33，相比差异不大，符合行业特征。

3、存货的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为下一报告期业务发展与开拓增加必备的水泵、风机、进口膜等储备，绝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不大；

4、短期借款变动比例减少，源于公司结清银行一年期贷款。

5、公司总资产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经营规模扩大以及股票发行带来了净资本增加。

### 3. 投资状况分析

####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天源环保下设一家控股子公司和两家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1. 公司名称—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注册地：洪山区团结大道 1018 号 14 栋 B 单元 2 楼 B208 室，成立日期：2015 年 05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卫治，注册资本 3000 万，其中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认缴出资额为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武汉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国有企业）以现金出资，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经营范围：垃圾渗滤液、高浓度有机废水、工业污水处理项目的设计、施工及运营；城镇污水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该公司运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尚未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

#### 2. 公司名称—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注册地：安徽省蚌埠市贾庵村垃圾处理厂渗滤液处理站内管理房一层，成立日期：2015年06月03日，法定代表人：吴伟，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15%，吴伟（自然人）个人出资比例为85%。经营范围：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的设计、施工及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该公司运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尚未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

以上公司设立是公司转变业务承接方式的试点，为公司的可持续经营提供了支持，为公司转变业务经营模式打下坚实的基础。

#### 3. 公司名称—安徽天源新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控股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天源新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新蒲”）于2015年1月25日经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天源新蒲注销，2015年4月17日经蚌埠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注销登记，天源新蒲自2015年1月1日至注销日止，未发生经营活动，注销时公司取得处置收益4275.00元。

除此之外，未取得和处置其他子公司。

###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随着《十三五规划纲要》的正式出台，再次掀起环境保护热潮，《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加快改善生态环境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据统计，在《十三五规划纲要》有关环保相关项目共计16个，提及的百大工程中，直接与节能减排、生态环境保护相关的多达近30项，此外2016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把节能环保产业培育成我国发展的一大支柱产业”、“大力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支持推广节能环保先进技术装备，广泛开展合同能源管理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这无一不彰显了政府对于“十三五”期间环境治理的决心。据测算，“十三五”期间全社会环保投资将达到17万亿元，环保产业市场潜力巨大，环保企业将迎来新一轮的重要发展机遇，环保产业也有望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

要支柱，这也就意味着环保企业将迎来新的发展契机。

根据国家环保政策背景，天源环保逐步覆盖固废行业全产业链，拓展污水处理领域：

1) 公司逐步覆盖固废行业全产业链, 包括垃圾焚烧厂、垃圾填埋场、垃圾中转站的垃圾渗滤液产业的纵向延伸, 形成咨询、研发设计、生产、工程建设、调试运营、商业运营、售后服务、关键设备的自主研发生产的全产业链。2) 公司将全面拓展环保领域的工业废水、城市自来水等行业。3) 公司将全面采用 EPC、BOT、PPP 商业模式在行业内开展业务。

### 1. 行业分析

2015 年，国务院正式发布《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又称“水十条”），对污水处理提出了新的要求。据公开资料，“水十条”通过加大治污投资力度，大幅提升污染治理科技、环保装备研制和产业化水平等措施，开启万亿盛宴，将带动环保产业新增产值约 1.9 万亿元，其中直接购买环保产业产品和服务约 1.4 万亿元。据统计，《十三五规划纲要》中环保相关项目共计 16 个，而水治理项目最多。另据财政部首次披露中国 PPP 大数据显示，在环保及公共事业项目中污水、综合治理数量较多，投资额也较大。水质指标大幅提升和监管范围扩大，将带动大量新建及提标改造需求。水十条出台将带来数倍级的环保处理设备、运营增量需求。这些都意味着，水处理行业发展将迎来新契机，具有巨大的市场空间。近年来，公司积极借助各有效平台、整合优化各项资源，在稳定拓展渗滤液处理业务的同时，向工业集聚区工业废水治理等其他水处理业务延伸。未来，公司将紧跟政策引导，响应政府号召，根据公司发展计划，持续拓展扩大水处理业务市场，拓展高浓度有机废水、城镇污水处理厂、乡村污水综合治理、餐厨沼液等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水处理业务市场的占有率，提高公司竞争力。

### 2. 新兴业务模式分析

近年来，国家和多个地方政府都相继出台政策，大力引导和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市政环保设施投资领域，允许社会资本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和运营管理，并鼓励各地方政府向专业第三方采购环保运营服务。2014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正式发布《关于开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指导意见》，进一步对各地方政府在市政环保设施建设领域如何采用公私合营 PPP 模式进行项目建设，提供了更加具体、细致、可落地的操作指引。随着该指导意见在全国各地方政府的逐步实施落实，PPP 模式将成为未来各地市政环保设施建设的主流模式，这也为公司的业务拓展及持续稳定经营带来新的挑战与契机。PPP 模式推广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参与市政环保设施，扩大公司业务规模，

为公司获取更多长期、稳定的运营收入，为公司锁定一个长期稳定的运营收入来源，以增强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持续性、稳定性。

#### **市场竞争现状：**

目前，国内虽然出现一些环保公司进入垃圾渗滤液行业，但是由于垃圾渗滤液的专业壁垒，以及目前国家政府的填埋场垃圾渗滤液项目相对减少，大型的国企的下面的焚烧厂渗滤液、沼液、综合污水的治理，则靠企业的综合实力取胜。随着 2015 年的建设经营发展，天源环保的融资能力与品牌知名度在垃圾渗滤液领域又有了较大的提升。可以预见的公司的业绩将有突飞猛进的增长。

#### **(四) 竞争优势分析**

##### **1、品牌形象优势**

垃圾渗滤液是一种有毒有害的极其复杂的废水，含有多种致癌致畸的物质，且水质随地域特点、垃圾场建设年份、季节气候而不断变化，处理难度大、技术门槛高，是世界性公认的难题，也是利润率较高行业。垃圾渗滤液业务是集团母公司 2005-2014 年的主营业务，年均产值达到 2 个亿，先后承接 300 个渗滤液处理项目，这些项目特别是具有示范效应的大中型渗滤液处理项目的成功实施，给天源环保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口碑。在国内渗滤液治理行业天源品牌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与创业板的“维尔利”和上市公司子公司“天地人”处于渗滤液行业第一梯队，先后被中国改革报、人民日报、长江日报等媒体宣传报道。2014 年集团母公司整合资源，将垃圾渗滤液业务板块和积累十年的垃圾渗滤液治理技术、人才、市场信誉、品牌等全部并入天源环保，利用原集团母公司创造的品牌优势，业务规模得到迅速扩大。公司在登陆资本市场后，企业品牌竞争优势更加明显。天源环保垃圾渗滤液产值预计在 2016 年底将逐步达到原母公司的 2 个亿左右的业绩能力。2016 年第一季度截止 3 月 20 日已获得订单近 5000 万元。天源环保的品牌优势将持续延伸至固废领域，并逐步从渗滤液行业全面进入污水的综合治理领域。

##### **2、技术研发优势**

渗滤液组成成分的复杂性和差异性使其处理方案的设计和具有非同质性，天源环保作为一家高新技术企业，严格贯彻“创新是企业发展的动力、创新是员工发展的平台，创新是市场的基础”的技术研发创新理念，坚持针对中国国情，坚持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研究模式，以应用型研究为导向，根据项目需求快速进行科技成果转化，实现技

术产品化，产品工程化。经过 6 年发展，公司获得武汉市企业研究认定中心。

在垃圾渗滤液处理方案设计水平和渗滤液处理工程施工和运营服务上，不仅从集团母公司无偿获得环保设备集成技术、MBR 膜技术、生化技术、厌氧技术等，同时自主研发高效生物脱氮、垃圾渗滤液纳滤浓缩液减量化工艺等专利技术 12 项，2015 年科技研发方面加大对水质的基础性研究，同时提升在水处理方面的工程实践研究、工艺创新，新成立水质研究中心和科技成果转化中心，这为公司核心竞争优势的保持提供了条件，为企业的战略发展打下基础。

天源环保现拥有行业内稳定成熟可靠的工艺路线，达到国内先进的技术水平，主编国家行业标准《垃圾渗滤液膜生物反应系统技术规程》，参编国家行业标准《垃圾渗滤液 RO 膜深度处理系统技术规程》，在垃圾渗滤液膜滤浓缩液领域研发上具有先发的技术优势，2015 年率先在国内垃圾渗滤液处理上应用了 MVC\MVR 浓缩液处理技术，得到较好的效果，并研发储备了在工业集聚区废水集中处理和城市生活污水综合治理等方面的技术成果。此外公司积极与国内著名的环保单位、科研院校、设计单位加强技术交流与合作，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

### 3、成本控制优势

天源环保现拥有 38000 m<sup>2</sup>集科研、生产制造、仓储、物流、办公为一体的现代化环保设备制造产业基地，实现环保专用设备自主生产，降低设备成本和运输成本；在进口设备方面，由于掌握国际先进的集成设备技术，由原来的设备成套进口到现在只进口核心原件，实现自主集成组装；在生产制造和物流采购上严格贯彻执行公司的成本管控制度，狠抓采购询价比价议价模式；同时加强工程施工管理，科学安排工程实施工作，保障各工程项目按照工期计划顺利实施，从而在市场中具有竞争优势。

### 4、人才优势

天源环保作为一家的高新技术企业，高度重视优秀人才的吸纳、培养、激励工作。目前拥有从集团母公司划拨过来的人才队伍，大部分都是五年以上的从事垃圾渗滤液的管理、技术、市场、商务、工程、调试、运营、生产经验的人才队伍。此外，公司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加强对新进人才培训与企业文化宣导，积极为在职员工提供学习、提升的平台与机会，对公司现有人力资源进行开发和整合，进一步促进人岗合理匹配，努力实现企业和员工共同成长，公司计划陆续开展将 70%的员工纳入公司股权激励，为天源的稳定健康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 5. 资本优势

2015 年，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通过两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了较为充足的资金，使得公司具备了充足的经营流动资金，也为公司拓展了融资渠道，降低了融资成本和融资难度。资本优势能保证公司大力拓展原有的垃圾渗滤液处理业务的同时，也能够支持公司积极尝试环保行业新的业务领域和业务模式，同时也更加有助于公司不断提升和巩固公司的技术、人才优势，快速实现公司经营的跨越式发展。

## (五)持续经营评价

2015 年公司按照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结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有序有效的推进各项工作。2015 年公司通过参与招投标，对外投资等多种合作方式持续推进市场业务和商务模式的转型，报告期内公司正式进入垃圾场 TOT 运营管理领域，同时紧密结合国家政策及市场需求变化，积极推动 BOT、PPP、TOT 等业务模式，增强公司未来收益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同时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风险控制体系，为新业务的拓展提早进行资金、人才、技术的储备，确保公司各项业务稳步开展。

在此基础上，确定了公司 2016 年工作重点：

(1) 继续做强、做精、做大渗滤液行业的上下游产业链的项目，包括垃圾填埋场的渗滤液的新建与改造，垃圾焚烧发电厂的渗滤液的治理，垃圾中转站的渗滤液的治理，垃圾渗滤液的浓缩液处理，以 EPC、BOT、TOT 的模式全面开展，扩大在垃圾渗滤液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同时研发城镇、农村垃圾处理厂渗滤液的集成设备的生产与销售。

(2) 持续扩大城市工业集聚区工业废水、城市自来水、市政污水、污泥、餐厨垃圾沼液等领域投资建设和垃圾处理场的运营业务规模

(3) 持续推动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加强基础研发

技术创新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公司将一如既往地支持技术研发与创新工作，打造完善的工艺研发平台，加大对基础研究的投入力度，除了提供工艺研发过程中所需的各种实验、化验设施硬件保障外，公司还将进一步鼓励员工个人创新，提供各种资金申报、课题申报、论文发表、报奖等其他激励。通过不断技术创新，持续提升公司在新业务领域的技术竞争优势。

(4) 实施完成公司的再融资工作

随着各地方政府市政环保设施 PPP 建设模式的广泛应用，为满足公司持续拓展 BOT 项目、PPP 项目及对外并购投资的资金需求，公司将筹划再融资。

(5) 借助公司的资本运作平台，实施公司的外延式扩张

2016 年，公司将借助公司的资本运作平台，结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与产业布局，在海内外积极寻找优质并购标的，引进、吸收和消化国外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以继续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6) 全面实施分公司商务运作平台，开发公司经营业务。

2016 年计划陆续在国内省会城市及特定区域设立多个分公司，加大对行业外围精英的吸纳，全面布点，多方位布局，实施业务拓展，全力开发固定收益项目，如：BOT 项目、PPP 项目、TOT 项目等，保证公司的长期收益的能力。

(7) 持续规范公司及子公司治理，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

2016 年随着公司分子公司增多、人员规模和业务规模持续扩张，固废处理新业务领域的持续拓展，对子公司各项业务流程的规范和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了保障公司能够健康稳步的发展，各项工作能够高效有序的展开，公司将全面实施分子公司管理制度，规范和优化各项业务流程，并在实践过程中不断完善提升，建立科学有效的管理体系，提高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的整体运作效率，从而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

(8) 持续完善公司人才培养和员工激励工作

公司陆续引进各种技术、管理等专业人才，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同时，公司将继续加速公司骨干人员锻炼与培养，充分调动公司员工主观能动性，为公司员工提供更多施展才华的机会和平台，建立完善、富有吸引力的薪酬体系，逐步完善员工的长期激励机制，为公司未来几年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 二、风险因素

###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开明通过本人直接持股、通过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和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4043.4450 万股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3.29%；其配偶和子女也分别对公司间接和直接持股，促成其对公司形成绝对控股。黄开明还通过行使其控制的股东或董事权利，能够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管理等方面施予重大影响。若黄开明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

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此外，若公司未来股权结构不稳定或发生重大变化，也可能发生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公司治理，重大事项决策履行必备的程序，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此外，公司财务也建立比较完善的管理制度，资金的审批都严格遵守公司内控制度，公司的这些制度有效防范因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 2. 公司收入波动的风险

公司收入呈现出很大的波动性，2015 年度收入较 2014 年度增加 52,022,232.19 元，增幅 269.32%。公司收入的波动性主要系于母公司天源集团完全退出渗滤液行业，由天源环保完全独立经营渗滤液板块，因此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如果国家对环保行业政策发生变化，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存在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母公司天源集团严格遵守承诺，不再涉及渗滤液行业，同时，公司狠抓市场建设，加大力度对原有渗滤液业务的开拓。在确保渗滤液版块的收入稳定增长基础上，拓展新领域的发展，延长公司产业链，保障公司多元化发展。2015 年，公司已在其他环保领域拓展，初显成效。

## 3. 流动性风险

公司的业务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受此影响，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相应波动明显，2014、2015 年流动比率分别为 1.32、5.39，2015 年的股票发行融资使得公司的流动性大大改善。如果未来公司业务规模大幅增加或改变结算方式，仍可能引起公司经营现金流紧张，从而导致公司流动性风险。

应对措施：随着公司逐渐替代母公司天源集团在渗滤液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公司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公司业务量逐渐增加；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其他融资方式，借助财务杠杆，确保公司经营现金充足。

## 4. 应收账款的风险

公司从事垃圾渗滤液的综合处理、环保水处理设备的销售、工程设计与施工、设备集成与安装调试、运营维护与技术咨询服务等多个环节，项目工期长，同时公司的客户多为政府部门，虽然信用水平高，但因市政项目可能涉及对应的城市管理市政部门、建

设厅、发改委等部门验收，审批流程较长，因此部分客户虽然不存在实质性的违约风险，但实际付款要比合同约定付款时点稍晚，从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在偏高的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加大工程施工管理，采取有效的管理措施，在保障工程质量的前提下，缩短工期，积极与业主单位沟通协调，保障公司回款及时；同时公司将业务范围拓展至国内上市公司和大中型企业，增强自身的盈利能力，有效控制应收款项的时间。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税收优惠风险**

天源环保 2015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确保公司的技术与时俱进，并加强新技术的产品转化，并在实际工程创造价值，增加新技术的附加值，增强赢利点；同时做好前期的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准备，合理控制资金预算，用以应对未来可能的增加的税款。

**三、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无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五、二、(一)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是	五、二、(五)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 二、重要事项详情

#### (一)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 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保证、抵押、质押)	责任类型 (一般或者连带)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46,046,800.00	2015年8月20日至2018年8月20日	抵押	连带	是	是
总计	46,046,8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46,046,8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46,046,8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46,046,8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46,046,800.00

##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总计	0.00	0.00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款	21,623,931.62	是
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款	11,581,196.58	是
总计	-	33,205,128.20	-

##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截止到报告期末，1.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均遵守并履行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违反股份自愿锁定承诺，且严格遵守《关于规范天源集团和天源环保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的承诺，杜绝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遵守并履行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2.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2 日发布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5-019）第二项发行计划中要求新增股份限售：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自股份登记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转让。公司已为新增股份办理了限售手续，限售期为二十四个月。

##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累计值	抵押	46,046,800.00	22.32%	为股东借款提供担保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五)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期间筹划重资产重组，因公司与交易方在价格、付款方式等关键因素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公司终止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筹划。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758,332	33.13%	375,000	17,133,332	31.0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393,332	32.41%	-3,404,000	12,989,332	23.54%
	董事、监事、高管	345,000	0.68%	-65,000	280,000	0.51%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3,821,668	66.87%	4,215,000	38,036,668	68.9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2,786,668	64.82%	940,000	33,726,668	61.13%
	董事、监事、高管	1,035,000	2.05%	534,450	1,569,450	2.8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普通股总股本		50,580,000	-	4,590,000	55,17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8				

注：截止报告期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提供的《证券持有人名册》显示公司总股本为 55,170,000 股。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公告了最新一次的《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于 2015 年 12 月完成了打款及验资程序，于 2016 年 3 月完成了新增股票挂牌及公开转让程序。《审计报告》中考虑了此次发行对总股本的影响，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总股本为 62,970,000 股。《证券持有人名册》与《审计报告》的差异主要是公司履行定向发行程序的时间性差异引起的。

####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48,500,000	-3,469,000	45,031,000	81.62%	32,333,334	12,697,666

2	武汉天源优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800,000	2,800,000	5.08%	2,800,000	0
3	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680,000	705,000	1,385,000	2.51%	1,093,334	291,666
4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账户	0	874,000	874,000	1.58%	0	874,000
5	黄昭玮	600,000	169,450	769,450	1.39%	559,450	210,000
6	陈建平	0	400,000	400,000	0.73%	400,000	0
7	黄开明	0	300,000	300,000	0.54%	300,000	0
8	秦大庆	500,000	-212,000	288,000	0.52%	0	288,000
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商专用账户	0	256,000	256,000	0.46%	0	256,000
10	马淑华	0	250,000	250,000	0.45%	0	250,000
<b>合计</b>		<b>50,280,000</b>	<b>2,073,450</b>	<b>52,353,450</b>	<b>94.88%</b>	<b>37,486,118</b>	<b>14,867,332</b>

注：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前十大股东。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除天源集团和中环武汉属同一实际控制人黄开明控制下的公司，股东黄昭玮系天源集团实际控制人黄开明的儿子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直系或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姻亲关系，亦不存在通过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或其他关联关系。

##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无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天源集团持有公司 81.62% 的股份，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控股股东。

天源集团成立于 2005 年 5 月 27 日，法定代表人为黄开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113774568716X，注册资本为 11018 万元，住所为武汉市汉南区汉南大道 488 号，经营范围为“环保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市政公用工程，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再生新能源项目开发及技术研发应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黄开明控股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86.20%的股权，而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总额占总股本的 81.62%；黄开明还控股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持有其 95%的股权，而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总额占总股本的 2.51%；黄开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54%的股权。因此，黄开明通过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73.29%股权。同时，黄开明的配偶柏玉芳持有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3.73%的股权，进一步强化了黄开明对公司的控制，因此，认定黄开明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黄开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1988 年至 1990 年在上海四威实业公司任职；1991 年至 1997 年担任江苏省扬州伟明公司总经理；1998 年至 2001 年任江都市环保联合总公司经理；2001 年至 2005 年在江都环境净化设备厂担任副总经理；2005 年创办天源集团，至今任天源集团董事长、武汉天源环保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武汉新天源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四、股份代持情况

无

##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5-05-12	2015-09-02	4.26	4,590,000	19,553,400	5	0	5	0	0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否
2015-11-23	2016-03-16	10	7,800,000	78,000,000	0	0	1	4	1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否

### 二、债券融资情况

无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0	8.40%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4月14日	否
合计		2,700,000.00			

#### 四、利润分配情况

##### (一) 15 年分配预案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 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6-05	-	-	13.00

注：该分配方案具体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

##### (二) 14 年已分配

无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黄开明	董事长	男	50	硕士	3 年	否
黄昭玮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27	硕士	3 年	是
陈建平	董事	女	34	硕士	3 年	是
李丽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女	34	硕士	3 年	是
邓玲玲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40	大专	3 年	是
吕锋	董事	男	40	大专	3 年	是
李娟	董事	女	26	本科	3 年	否
王筛林	副总经理	男	45	中专	3 年	是
王金军	副总经理	男	42	大专	3 年	是
王娇	董事会秘书	女	31	硕士	3 年	是
蔡得丽	监事会主席	女	43	大专	3 年	是
叶飞	监事	男	38	高中	3 年	是
罗觅伊	监事	女	30	大专	3 年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黄开明与总经理黄昭玮是父子关系，黄昭玮与董事李娟是夫妻关系，其余董、高、监之间无关联关系。

#### (二)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黄开明	董事长	0	300,000	300,000	0.54%	0
黄昭玮	副董事长、总经理	600,000	169,450	769,450	1.39%	0

	理					
陈建平	董事	0	400,000	400,000	0.73%	0
李丽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00,000	20,000	120,000	0.22%	0
邓玲玲	董事、财务负责人	100,000	30,000	130,000	0.24%	0
吕锋	董事	0	0	0	0.00%	0
李娟	董事	0	20,000	20,000	0.04%	0
王筛林	副总经理	30,000	0	30,000	0.05%	0
王金军	副总经理	20,000	10,000	30,000	0.05%	0
王娇	董事会秘书	0	0	0	0.00%	0
蔡得丽	监事会主席	30,000	20,000	50,000	0.09%	0
叶飞	监事	0	0	0	0.00%	0
罗觅伊	监事	0	0	0	0.00%	0
合计		880,000	969,450	1,849,450	3.35%	0

注：期末持股比例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证券持有人名册》的股本为依据。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陈建平	-	新任	董事	人事变动
罗觅伊	出纳	新任	监事	人事变动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陈建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 9 月出生，硕士学历。

2007.3—2008.3 武汉天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艺设计师  
 2008.3—2010.3 武汉天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部长  
 2010.3—2011.5 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11.6—2014.2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15.2 至今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罗觅伊，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 9 月出生，大专学历。

2008.9—2010.5	武汉天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专员；
2010.6月-至今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出纳

## 二、员工情况

###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2	24
生产人员	108	103
销售人员	13	15
技术人员	17	22
财务人员	5	6
<b>员工总计</b>	<b>165</b>	<b>170</b>

注：可以分类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2
硕士	10	15
本科	52	43
专科	24	50
专科以下	77	60
<b>员工总计</b>	<b>165</b>	<b>170</b>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在绩效考核方面，公司基于公司战略目标实现的结果建立导向型绩效管理体系，以目标管理为中心，通过对员工的绩效、行为等方面的考核，实现绩效的持续改进，科学合理的将绩效与员工薪酬、项目工期、安全责任、工程质量紧密挂钩，实现公司全员参与绩效考核，形成优胜劣汰的竞争机制，充分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给公司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给自身带来更大的经济收益。

2、公司在员工发展和培养上，通过制定各种标准化培训教材，包含企业文化、专业技术、工程管理、企业管理等，教材全面覆盖了整个企业工作流程，并采取内培、外训、委培等多种培训方式，力求打造员工的多面性。同时在公司建立多种晋升渠道，对于考核有欠缺的员工，将加强有针对性的培训或者以调岗换岗的方式使其符合公司发展岗位要求。

3、在薪酬方面，公司逐步建立现代化薪酬体系，完善员工的薪酬福利制度。对于考核优秀的员工除了采取调整薪酬，还提出股权激励政策，晋级升职公司管理层等多种

方式，保证人才的不流失，实现其与公司共谋发展，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并以保证人员变动在合理范围之内。

4、在人员招聘上，公司遵循“满足部门人才需求，建立人才储备梯队、拓展高端人才”的招聘原则，积极从全国知名院校、科研机构等引进高端科技人才，加强建立人才储备梯队，真正实现使人才招的到，留得住。

**(二)核心员工**

单位：股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包括李丽娟、王筛林、王志平和黄格，其中李丽娟是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筛林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如下：

李丽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11月出生，硕士学历，中级工程师。2007年6月至2009年5月，在武汉达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担任环保工程师；2009年6月至2013年2月，在天源集团工作，历任工艺工程师、技术部部长、副总工程师；2013年2月至今，在天源环保任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王筛林，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月出生，中专学历。1990年至1993年，在江都环境净化设备厂任技术员；1994年至2003年，在武汉江扬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担任副经理；2004年至2005年，在安徽淮北中德矿山机器有限公司担任总工程师；2006年至2011年，在重庆澄露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2年至今，在天源环保任工程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王志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5年7月出生，硕士学历，2011年8月至今在天源环保任技术总工艺师。

黄格，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7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2010年6月至2011年12月在天源环保任调试运营部工程师，2011年12月至今在天源环保任调试运营部部长。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团队无变化。

##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 一、公司治理

#### (一) 制度与评估

#####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独立有效地运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积极参会并发表意见；公司管理层按照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合法合规进行公司经营，信息披露及时准确，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在公司已建立的规章制度基础上，2015年4月10日，董事会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自2009年10月成立以来，陆续建立了各项规章制度，逐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并能严格遵照执行，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有效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要求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时有效的进行信息披露，依法保障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

##### 1、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都严格遵照公司三会的程序，合规合法运作，重大的公司决策都按照公司内控制度严格执行，无违规操作行为。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

及公司的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重大决策的程序的管理，确保公司决策严格遵守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管理规定。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如下决议：

1. 原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58 万元。”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17 万元。”

2. 原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5058 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5517 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3. 原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四条“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修改为“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股票发行前在册股东没有股份优先认购权。”

2015 年 12 月 8 日，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如下决议：

一、原《公司章程》第五条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17 万元。” 修改为：“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97 万元。”

二、原《公司章程》第十八条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517 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修改为：“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6297 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股东大会	4	2014 年度报告、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股份定向发行等议案
董事会	10	2014 年年度报告、2015 年半年度报告、股票定向发

		行、关联担保、经营范围变更、董事会换届选举等议案
监事会	4	2014 年度报告、2015 年半年度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换届选举等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规定，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防范经营管理风险。

(1) 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保障股东的权利，慎重考虑股东提出的各项意见与建议。

(2) 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 7 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制定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并就重大事项形成一致决议。公司全体董事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3) 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成员 3 人，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选举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能够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今后公司将继续强化三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提供保障。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经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

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内部控制管理，进一步改进、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使公司的管理更加科学、合理、有效。

本年度内，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规范性文件，及时准确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获得公司重大信息。

1、严格按照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得到尊重、保护。

2、确保对外联系方式（电话、邮箱）的畅通，在保证符合信息披露的前提下，认真、耐心回答投资者的询问，认真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建议和不能解答的问题及时上报公司董事会。

3、公司对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调研，由董事会统筹安排。

## 二、内部控制

###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采购、生产、销售自成体系，独立从事业务经营，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和同业竞争。

####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职务，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福利管理制度完全独立，控股股东推荐董事和管理人员完全按照法定程序进行。

####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场所及相关配套设施、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关联企业的房屋产权、土地等有形或无形资产。

####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体系，独立运作，公司相应部门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企业的内设机构之间没有上下级的领导关系。

####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依法纳税。

###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对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自我检查和评价，对于公司存在的缺陷，已组织管理层及业务人员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及公司内控制度进行了学习，切实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履行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信息披露义务。

###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为保证年度报告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年报定稿实行公司高层共同审核制度，分工协作，责任到人，保证年报的真实准确性。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2016]京会兴审字第 5700000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6-04-11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新奎、孙光伟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p>审计报告正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审 计 报 告</b></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6]京会兴审字第 57000009 号</p> <p><b>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b></p>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环保）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b>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b></p> <p>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天源环保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b>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b></p> <p>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p> <p>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p>	

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天源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源环保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兴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黄新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一日

孙光伟

## 二、财务报表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		
货币资金	六、（一）	92,174,712.15	2,464,948.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六、（二）	-	1,453,535.00
应收账款	六、（三）	42,689,977.57	7,882,333.69
预付款项	六、（四）	2,916,388.88	5,522,311.5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六、（五）	1,951,458.70	407,145.35
存货	六、（六）	2,070,538.62	519,755.0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	141,803,075.92	18,250,028.63
<b>非流动资产：</b>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六、(七)	14,5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六、(八)	42,891,172.42	42,853,830.99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六、(九)	6,623,348.79	6,769,183.9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	443,638.92	150,564.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	64,458,160.13	49,773,579.58
<b>资产总计</b>	-	206,261,236.05	68,023,608.21
<b>流动负债：</b>	-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2,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六、(十二)	17,609,679.48	6,659,034.48
预收款项	六、(十三)	-	800.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四)	-	500,000.00
应交税费	六、(十五)	8,589,720.26	1,946,645.5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六、(十六)	132,398.99	2,023,847.40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	26,331,798.73	13,830,328.38
<b>非流动负债：</b>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	-
<b>负债总计</b>	-	26,331,798.73	13,830,328.38
<b>所有者权益：</b>	-		
股本	六、(十七)	62,970,000.00	50,5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六、(十八)	84,613,400.00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六、(十九)	3,308,378.92	601,390.5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	29,037,658.40	3,010,050.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79,929,437.32	54,191,441.12
少数股东权益	-	-	1,838.7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	179,929,437.32	54,193,279.83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	206,261,236.05	68,023,608.21

法定代表人：黄昭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玲玲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		
货币资金	-	92,174,712.15	2,390,673.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十一、(一)	42,689,977.57	7,882,333.69
预付款项	-	2,916,388.88	5,522,311.5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十一、(二)	1,951,458.70	407,145.35
存货	-	2,070,538.62	519,755.0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	141,803,075.92	16,722,218.62
<b>非流动资产：</b>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14,500,000.00	19,998,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42,891,172.42	42,853,830.99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6,623,348.79	6,769,183.9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43,638.92	150,564.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	64,458,160.13	69,771,579.58
<b>资产总计</b>	-	206,261,236.05	86,493,798.20
<b>流动负债：</b>	-		
短期借款	-	-	2,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17,609,679.48	4,695,475.28
预收款项	-	-	800.99
应付职工薪酬	-	-	500,000.00
应交税费	-	8,589,720.26	1,946,645.50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132,398.99	20,861,137.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	<b>26,331,798.73</b>	<b>30,704,058.89</b>
<b>非流动负债：</b>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b>-</b>	<b>-</b>
<b>负债总计</b>	-	<b>26,331,798.73</b>	<b>30,704,058.89</b>
<b>所有者权益：</b>	-		
股本	-	62,970,000.00	50,5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84,613,400.00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3,308,378.92	601,390.5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29,037,658.40	4,608,348.7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	<b>179,929,437.32</b>	<b>55,789,739.3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	<b>206,261,236.05</b>	<b>86,493,798.20</b>

##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	71,338,232.82	19,316,000.63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一)	71,338,232.82	19,316,000.63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	40,880,147.24	14,646,419.13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一)	28,861,250.65	8,039,307.13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二)	1,301,080.14	238,275.30
销售费用	-	1,609,427.59	667,757.92
管理费用	-	7,040,413.25	5,189,609.86
财务费用	六、(二十三)	114,147.07	152,799.05
资产减值损失	六、(二十四)	1,953,828.54	358,669.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五)	4,275.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30,462,360.58	4,669,581.50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二十六)	1,526,237.56	5,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七)	121,000.0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	31,867,598.14	4,674,581.50
减：所得税费用	六、(二十八)	4,797,714.29	1,111,401.95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	27,069,883.85	3,563,179.5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7,069,883.85	3,563,193.97
少数股东损益	-	-	-14.42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	27,069,883.85	3,563,17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7,069,883.85	3,563,193.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14.42
<b>八、每股收益：</b>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52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52	0.07

法定代表人：黄昭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玲玲

####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一、营业收入	十一、(四)	71,338,232.82	19,316,000.63
减：营业成本	十一、(四)	28,861,250.65	8,039,307.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301,080.14	238,275.30
销售费用	-	1,609,427.59	667,757.92
管理费用	-	7,040,413.25	5,055,152.99
财务费用	-	114,147.07	152,559.74
资产减值损失	-	1,953,828.54	358,669.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五)	4,275.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30,462,360.58	4,804,277.68
加：营业外收入	-	1,526,237.56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121,000.0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1,867,598.14	4,804,277.68
减：所得税费用	-	4,797,714.29	1,111,401.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7,069,883.85	3,692,875.7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	-	-	-

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	27,069,883.85	3,692,875.73
<b>七、每股收益：</b>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52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52	0.07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6,657,587.53	18,495,001.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九）	13,336,576.10	35,034,134.4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49,994,163.63	53,529,136.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0,061,953.21	14,973,182.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569,069.59	2,718,616.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497,465.03	1,179,840.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6,174,418.33	32,866,739.2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37,302,906.16	51,738,378.8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12,691,257.47	1,790,757.2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	-	-

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4,275.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4,275.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125,484.07	3,654,498.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4,5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16,625,484.07	3,654,498.1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16,621,209.07	-3,654,498.1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7,003,4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97,003,400.00	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700,000.00	3,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13,684.27	152,602.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50,000.00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3,363,684.27	3,452,602.87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93,639,715.73	2,547,397.1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	89,709,764.13	683,656.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464,948.02	1,781,291.7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	92,174,712.15	2,464,948.02

法定代表人：黄昭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玲玲

####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6,657,587.53	15,541,466.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410,851.11	9,046,510.6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50,068,438.64	24,587,977.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0,061,953.21	11,787,395.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569,069.59	2,718,616.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497,465.03	1,179,840.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6,174,418.33	6,916,589.2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37,302,906.16	22,602,442.23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12,765,532.48	1,985,534.9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275.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4,275.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125,484.07	3,654,498.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4,5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16,625,484.07	3,654,498.1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16,621,209.07	-3,654,498.1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7,003,4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97,003,400.00	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700,000.00	3,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13,684.27	152,602.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50,000.00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3,363,684.27	3,452,602.87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93,639,715.73	2,547,397.1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	89,784,039.14	878,434.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390,673.01	1,512,239.0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	92,174,712.15	2,390,673.01

(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580,000.00	-	-	-	-	-	-	601,390.53	-	3,010,050.59	1,838.71	54,193,279.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66,414.16	-	66,414.16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580,000.00	-	-	-	-	-	-	601,390.53	-	3,076,464.75	1,838.71	54,259,693.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90,000.00	-	-	-	84,613,400.00	-	-	2,706,988.39	-	25,961,193.65	-1,838.71	125,669,743.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7,069,883.85	-	27,069,883.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90,000.00	-	-	-	84,613,400.00	-	-	-	-	-	-	97,003,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390,000.00	-	-	-	84,613,400.00	-	-	-	-	-	-	97,003,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706,988.39	-	-2,706,988.39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706,988.39	-	-2,706,988.39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1,598,298.19	-1,838.71	1,596,459.48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62,970,000.00</b>	-	-	-	<b>84,613,400.00</b>	-	-	-	<b>3,308,378.92</b>	-	<b>29,037,658.40</b>	-	<b>179,929,437.32</b>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永	其										

		先	续	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580,000.00	-	-	-	-	-	-	-	232,102.96	-	-169,321.91	1,854.58	50,644,635.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14,533.90	-1.45	-14,535.35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580,000.00	-	-	-	-	-	-	-	232,102.96	-	-183,855.81	1,853.13	50,630,100.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369,287.57	-	3,193,906.40	-14.42	3,563,179.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563,193.97	-14.42	3,563,179.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69,287.57	-	-369,287.57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69,287.57	-	-369,287.57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50,580,000.00</b>	-	-	-	-	-	-	-	<b>601,390.53</b>	-	<b>3,010,050.59</b>	<b>1,838.71</b>	<b>54,193,279.83</b>

法定代表人：黄昭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玲玲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580,000.00	-	-	-	-	-	-	601,390.53	4,608,348.78	55,789,739.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66,414.16	66,414.16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50,580,000.00	-	-	-	-	-	-	-	601,390.53	4,674,762.94	55,856,153.47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12,390,000.00	-	-	-	84,613,400.00	-	-	-	2,706,988.39	24,362,895.46	124,073,283.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7,069,883.85	27,069,883.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90,000.00	-	-	-	84,613,400.00	-	-	-	-	-	97,003,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390,000.00	-	-	-	84,613,400.00	-	-	-	-	-	97,003,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706,988.39	-2,706,988.39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706,988.39	-2,706,988.39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62,970,000.00	-	-	-	84,613,400.00	-	-	-	3,308,378.92	29,037,658.40	179,929,437.3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580,000.00	-	-	-	-	-	-	232,102.96	1,284,760.62	52,096,863.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580,000.00	-	-	-	-	-	-	232,102.96	1,284,760.62	52,096,863.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369,287.57	3,323,588.16	3,692,875.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3,692,875.73	3,692,875.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369,287.57	-369,287.57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369,287.57	-369,287.5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期末余额</b>	<b>50,580,000.00</b>	-	-	-	-	-	-	-	<b>601,390.53</b>	<b>4,608,348.78</b>	<b>55,789,739.31</b>

#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01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天源”、“公司”）是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汉南分局批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武汉天源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 21 日。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证券简称：天源环保，证券代码：83171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420113695318989W；注册地址：汉南区纱帽街薇湖西路 392 号；法定代表人：黄昭玮；注册资本：6,297.00 万元（定增后的注册资本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经营范围：垃圾渗滤液及高浓度工业废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工程设计、施工、安装、调试、运营、技术研发；非标设备的集成、制造和销售；机电设备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并提供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 2. 历史沿革

2009 年 10 月，公司由武汉天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陈建平共同发起设立，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其中由法人股东武汉天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缴纳 1,950.00 万元；由自然人股东陈建平以货币资金缴纳 50.00 万元。经营范围：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设计、施工、安装、调试、营运；污泥处理工程设计、施工及技术服务、环保成套设备研发、制造；电气、仪表自动化销售、安装、调试。公司设立事项业经武汉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09 年 10 月 20 日出具武诚会内验字[2009]第 15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11 月 9 日，公司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后的公司经营范围为：环保水处理项目、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设计、施工、安装、调试、营运；电气、仪表自动化技术服务。公司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9 年 11 月 10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2009 年 11 月 20 日，公司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后的公司经营范围为：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设计、施工、安装、调试、营运；污泥处理工程设计、施工及技术服务；环保成套设备研发、制造；电气、仪表自动化销售、安装、调试（国家

有专项规定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公司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9 年 11 月 30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2010 年 6 月 2 日,公司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汉南区纱帽街薇湖西路 392 号。同时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后的公司经营范围为: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的安装、调试;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设计、施工、安装、调试、营运;污泥处理工程设计、施工及技术服务;环保成套设备研发、制造;电气、仪表自动化销售、安装、调试(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公司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0 年 6 月 11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2011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 1 次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同意变更公司名称为: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将法人股东名称更改为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金额、比例不变。同时还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后的公司经营范围为:市政、环保项目的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的安装;垃圾焚烧场成套设备的研发、制造;污泥处置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及设备研发、制造。公司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1 年 3 月 23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2012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 1 次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同意将法定代表人黄开明变更为黄昭玮。同时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环保设备的设计、集成、制造、销售和研发;环保工程的设计、承包、施工、安装,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环保工程系统控制软件的开发及维护、软件产品的销售;市政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进出口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公司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2 年 4 月 27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201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第 2 次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58.00 万元。其中,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增资 2,900.00 万元,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以货币增资 68.00 万元,秦大庆以货币增资 50.00 万元,李丽娟以货币增资 10.00 万元,邓玲玲以货币增资 10.00 万元,黄昭玮以货币增资 10.00 万元,王筛林以货币增资 3.00 万元,王金军以货币增资 2.00 万元,蔡得丽以货币增资 3.00 万元,李颀以货币增资 2.00 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5,058.00 万元,上述事项业经湖北科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3 年 12 月 20 日出具鄂科信验字[2013]第 1623 号验资报告。公司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3 年 12 月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

2014 年 1 月 7 日,公司第 1 次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后的公司经营范围为环保水处理(渗滤液、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沼液)工程设计、施工、安

装、调试、运营；环保水处理设备的研发设计、集成、制造与销售；环保水处理工程系统控制软件的开发及维护、软件产品的销售；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设计、承包、施工、安装，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环保水污染治理设施的投资、建设与运营。（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公司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2014 年 8 月，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后的公司经营范围为垃圾渗滤液及高浓度工业废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工程设计、施工、安装、调试、运营、技术研发；非标设备的集成、制造和销售；机电设备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并提供技术咨询及服务；技术进出口。（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公司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4 年 9 月 18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2014 年 8 月，股东陈建平将持有的公司 0.99% 股份转让给股东黄昭玮，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月完成股权转让。

2015 年 5 月，公司董事大会决议，同意将董事秦大庆变更为陈建平，监事王公健变更为罗觅伊。同月，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股本由 5,058.00 万股增加到 5,517.00 万股。新增股本 459.00 万股，采取每股面值 1 元定向增发方式募集，定向增发情况为：武汉天源优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80.00 万股，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64.00 万股，陈建平 40.00 万股，黄开明 30.00 万股，姜盼 20.00 万股，黄昭玮 10.945 万股，李颀 3.00 万股，邓玲玲 3.00 万股，李娟 2.00 万股，蔡得丽 2.00 万股，李丽娟 2.00 万股，王金军 1.00 万股，黄凯雄 0.3361 万股，陈玉山 0.3137 万股，林少华 0.3064 万股，肖蕾 0.0988 万股，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本为 5,517.00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完成工商变更，上述事项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6 月 28 日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 57000006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申请非公开定向发行 7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募集资金，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8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97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贰佰玖拾柒万元整），发行对象及股数分别为：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70 万股、武汉硅谷天堂恒誉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0 万股，深圳市招银展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 万股，武汉斐然源通新三板壹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0 万股，长江源通（武汉）新三板壹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0 万股，长江财富-龙腾 1 号新三板投资基金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50 万股，陈纲 100 万股。截至 2015 年 12 月 28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8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8,000,000.00 元，扣

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 280,000.00 元，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7,720,000.00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7,800,000.00 元，股本溢价部分扣除本次发行费用 280,000.00 元，其余 69,920,000.00 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上述事项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 57000028 号验资报告。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5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安徽天源新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 家，安徽天源新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经蚌埠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准予注销登记，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末不再对安徽天源新蒲拥有控制权。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4 月 17 日安徽天源新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未经营，未产生收入、成本费用，本期纳入合并的损益为零。

##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将会按当前的规模和状态持续经营。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

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

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

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

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部分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期末对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也单独作减值测试，确认可收回的，不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不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十二）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项目。

###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

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 （十六）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63	5	1.51-3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十八）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十九)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的使用时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

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 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二十三)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 (二十四) 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

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二十五）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六）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 （1）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①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 ①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②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 **(二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

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二十九）租赁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



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三十)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三)。

### (三十一)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 (三十二) 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三十三）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三十四）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 （三十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五、税项

####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当期增值税应税收入	3%、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注：公司于 2015 年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的优惠政策，有效期 2015 年至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542000487。

###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80,029.14	656,442.44
银行存款	87,034,683.01	1,808,505.58
其他货币资金	5,060,000.00	—
合计	92,174,712.15	2,464,948.0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
信用证保证金	—	—
履约保证金	5,060,000.00	—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	—
合计	5,060,000.00	—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票据	—	1,453,535.0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	1,453,535.00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125,190.33	100.00	2,435,212.76	5.40	42,689,977.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5,125,190.33	100.00	2,435,212.76	5.40	42,689,977.57

续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85,394.56	100.00	503,060.87	6.00	7,882,333.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8,385,394.56	100.00	503,060.87	6.00	7,882,333.6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中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991,583.27	90.84	1,779,308.12
1—2 年	2,960,146.55	6.56	303,866.49
2—3 年	1,173,460.51	2.60	352,038.15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45,125,190.33	100.00	2,435,212.76

##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中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6,709,573.58	80.02	335,478.68
1—2 年	1,675,820.51	19.98	167,582.05
2—3 年	0.47	0.00	0.14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8,385,394.56	100.00	503,060.87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72,920.11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37,707.35
合计	2,435,212.76

## 3、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鹤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8,950,255.86	1 年以内	19.83
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	关联方	工程款	8,475,000.00	1 年以内	18.78
扬州市永强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7,056,000.00	1 年以内	15.64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关联方	工程款	5,420,000.00	1 年以内	12.01
北京京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3,980,000.00	1 年以内	8.82

合计	—	—	33,881,255.86	—	75.08
----	---	---	---------------	---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荔浦县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管理站	非关联方	工程款	2,542,696.05	1 年以内	30.32
浠水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420,327.89	1 年以内	16.94
万载县城市管理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408,461.67	1-2 年	16.8
丹阳市佳洁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16,530.20	1 年以内	1.39
			958,360.51	1-2 年	11.43
神龙架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	非关联方	工程款	737,888.53	1 年以内	8.80
合计	—	—	7,184,264.85	—	85.68

注：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3,881,255.86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5.0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汇总金额 1,694,062.79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184,264.85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5.6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汇总金额 477,554.35 元。

## (四) 预付款项

##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2,916,388.88	100.00	5,427,361.51	98.00
1-2 年	—	—	94,950.00	2.00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2,916,388.88	100.00	5,522,311.51	100.00

##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河南省通用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0	89.15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上海森腾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572.65	10.2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武汉鑫环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19.65	0.54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呼和浩特市钢正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96.58	0.11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	2,916,388.88	100.00	—	—

注：武汉天源向河南省通用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采购的设备正在运输途中，尚未验收入库，因此期末仍有预付账款；上海森腾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预付账款的期末余额其为武汉天源公司进口设备，预付的进口增值税。

##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武汉中远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31,128.60	73.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江都市宇通环保设备安装工程队	非关联方	765,050.00	13.85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武汉天净碧之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000.00	11.41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杭州凯宏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850.00	1.41	1-2 年	预付货款
山东浩阳新型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00.00	0.31	1-2 年	预付货款
合计	—	5,521,128.60	99.98	—	—

## (五) 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2,333.00	100.00	120,874.30	5.83	1,951,458.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072,333.00	100.00	120,874.30	5.83	1,951,458.70

## 续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6,343.00	100.00	99,197.65	19.59	407,145.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506,343.00	100.00	99,197.65	19.59	407,145.3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43,180.00	84.12	87,159.00
1—2 年	327,153.00	15.78	32,715.30
2—3 年	—	—	—
3—4 年	2,000.00	0.10	1,000.00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2,072,333.00	100.00	120,874.30

##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3,543.00	79.70	17,957.65
1—2 年	—	—	—
2—3 年	2,000.00	0.39	600.00
3—4 年	—	—	—
4—5 年	100,800.00	19.91	80,640.00
5 年以上	—	—	—
合计	506,343.00	100.00	99,197.65

##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80,180.00	1 年以内	32.82	34,009.00
北京京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24.13	25,000.00
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73,000.00	1 年以内	22.82	23,650.00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97,153.00	1-2 年	14.34	29,715.30
鹤峰县财政局财政专户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0,000.00	1 年以内	2.90	3,000.00
合计	—	—	2,010,333.00	—	97.01	115,374.30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97,153.00	1 年以内	58.69	14,857.65
广西区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00.00	4-5 年	19.75	80,000.00
黄开明	关联方	往来款	44,390.00	1 年以内	8.77	2,219.50
赤壁市招标投标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0,000.00	1 年以内	5.92	1,500.00
国网江西万载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电费保证金	20,000.00	1 年以内	3.95	1,000.00
合计	—	—	491,543.00	—	97.08	99,577.15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556.65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880.00

项目	2015 年度
合计	21,676.65

## (六) 存货

## 1、存货分类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7,122.63	—	167,122.63
库存商品	1,779,006.03	—	1,779,006.03
在产品	90,409.96	—	90,409.96
低值易耗品	34,000.00	—	34,000.00
合计	2,070,538.62	—	2,070,538.62

##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	—
库存商品	481,899.06	—	481,899.06
在产品	3,856.00	—	3,856.00
低值易耗品	34,000.00	—	34,000.00
合计	519,755.06	—	519,755.06

注：公司期末存货中不存在冷、残、背、次产品，公司存货没有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七) 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9,998,000.00	19,998,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14,500,000.00	
其中：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	4,500,000.00	—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合计	34,498,000.00	19,998,000.00

## 续表一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加				
	投资金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对子公司投资	—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其中：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	4,500,000.00	—	—	—	—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加				
	投资金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	—
合计	14,500,000.00	—	—	—	—

续表二

被投资单位	本期减少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对子公司投资	19,998,000.00	—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其中：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	—	—	—	—	—	—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19,998,000.00	—	—	—	—	—

续表三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其中：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	4,500,000.00	—	—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合计	14,500,000.00	—	—

注：1.对子公司投资系为安徽天源新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安徽天源新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经蚌埠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注销登记。

2.对联营企业投资系为天源环保公司对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投资人民币 4,500,000.00 元，该笔投资款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5 %；对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投资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33.33%。

###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944,878.45	4,141,169.45	3,647,113.50	46,733,161.40
2.本期增加金额	1,895,000.00	191,655.00	38,829.07	2,125,484.07
(1) 购置	—	191,655.00	38,829.07	230,484.07
(2) 在建工程转入	1,895,000.00	—	—	1,895,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40,839,878.45	4,332,824.45	3,685,942.57	48,858,645.4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	合计
余额				
二、累计折旧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82,252.60	2,896,290.13	300,787.68	3,879,330.41
— 2.本期增加金额	1,163,780.23	437,775.60	486,586.81	2,088,142.64
(1) 计提	1,163,780.23	437,775.60	486,586.81	2,088,142.6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46,032.83	3,334,065.73	787,374.49	5,967,473.05
三、减值准备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8,993,845.62	998,758.72	2,898,568.08	42,891,172.42
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8,262,625.85	1,244,879.32	3,346,325.82	42,853,830.99

注：1、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2、本期末有受限的资产，受限情况见注七、（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88,025.36	3,778,465.00	369,506.00	10,235,996.36
2.本期增加金额	32,856,853.09	362,704.45	3,277,607.50	36,497,165.04
(1) 购置	—	362,704.45	3,277,607.50	3,640,311.95
(2) 在建工程转入	32,856,853.09	—	—	32,856,853.0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944,878.45	4,141,169.45	3,647,113.50	46,733,161.40
二、累计折旧	—	—	—	—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6,714.69	2,215,416.39	126,577.35	2,648,708.43
2.本期增加金额	375,537.91	680,873.74	174,210.33	1,230,621.98
(1) 计提	375,537.91	680,873.74	174,210.33	1,230,621.9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82,252.60	2,896,290.13	300,787.68	3,879,330.41
三、减值准备	—	—	—	—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8,262,625.85	1,244,879.32	3,346,325.82	42,853,830.99
2.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781,310.67	1,563,048.61	242,928.65	7,587,287.93

### (九)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291,760.00	7,291,760.00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购置	—	—
(2)内部研发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291,760.00	7,291,760.00
二、累计摊销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22,576.05	522,576.05
2.本期增加金额	145,835.16	145,835.16
(1)计提	145,835.16	145,835.16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68,411.21	668,411.21
三、减值准备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处置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623,348.79	6,623,348.79
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769,183.95	6,769,183.95

注：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291,760.00	7,291,760.00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购置	—	—
(2)内部研发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291,760.00	7,291,760.00
二、累计摊销	—	—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6,740.89	376,740.89
2.本期增加金额	145,835.16	145,835.16
(1)计提	145,835.16	145,835.16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22,576.05	522,576.05
三、减值准备	—	—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769,183.95	6,769,183.95
2.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915,019.11	6,915,019.11

####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35,212.76	415,588.00	503,060.87	125,765.2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0,874.30	28,050.92	99,197.65	24,799.42
合计	2,556,087.06	443,638.92	602,258.52	150,564.64

(十一) 短期借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2,700,000.00
信用借款	—	—
合计	—	2,700,000.00

(十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内	16,303,024.55	92.45	4,564,798.50	68.55
1-2 年	1,115,663.95	6.44	212,532.48	3.19
2-3 年	68,539.98	0.40	19,830.00	0.30
3 年以上	122,451.00	0.71	1,861,873.50	27.96
合计	17,609,679.48	100.00	6,659,034.48	100.00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北天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	工业园建设质保金
合计	700,000.00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武汉绿地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572,499.02	1 年以内	20.29
大连广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034,188.05	1 年以内	17.23
武汉中远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96,259.71	1 年以内	6.23
武汉布斯投资资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咨询费	1,070,291.27	1 年以内	6.08
金鑫联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64,000.00	1 年以内	6.04
合计	—	—	9,837,238.05	—	55.87

(十三) 预收款项

## 1、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内	—	—	800.99	100.00
1-2 年	—	—	—	—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	—	800.99	100.00

##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00,000.00	3,069,069.59	3,569,069.59	—
二、设定提存计划	—	449,688.31	449,688.31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00,000.00	3,518,757.90	4,018,757.90	—

##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0,000.00	3,384,275.36	2,884,275.36	—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	184,794.23	184,794.2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44,954.14	144,954.14	—
工伤保险费	—	27,164.34	27,164.34	—
生育保险费	—	12,675.75	12,675.75	—
四、住房公积金	—	31,920.00	31,92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050.93	2,050.93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500,000.00	3,603,040.52	3,103,040.52	—

## 3、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	421,818.58	421,818.58	—
二、失业保险费	—	27,869.73	27,869.73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449,688.31	449,688.31	—

## (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税	286,704.71	285,454.11
增值税	4,952,390.54	185,623.97
城建税	351,164.37	44,509.45
企业所得税	2,696,757.30	1,312,582.15
教育费附加	149,764.90	18,689.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99,843.16	12,459.84
堤防维护费	3,550.35	13,359.84
印花税	14,036.42	2,910.42
其他税费	35,508.51	71,055.97
合计	8,589,720.26	1,946,645.51

(十六) 其他应付款

1、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8,298.99	66.69	1,100,347.40	54.37
1-2 年	44,100.00	33.31	—	—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923,500.00	45.63
合计	132,398.99	100.00	2,023,847.40	100.00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武汉汉源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	暂扣的质保金
合计	40,000.00	—

3、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武汉汉源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质保金	40,000.00	1-2 年	30.21
冯志伟	非关联方	垫付维修费	33,700.00	1 年以内	25.45
李方丽	非关联方	垫付维修费	24,316.24	1 年以内	18.37
武汉金恒天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咨询服务费	16,000.00	1 年以内	12.08
杨勇	非关联方	工业园费用	14,282.75	1 年以内	10.79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合计	—	—	128,298.99	—	96.90

**(十七) 股本**

股份性质	股本情况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b>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b>	—	—	—	—
1、境内法人持股	32,786,668.00	64.82	49,516,000.00	78.63
2、境内自然人持股	1,149,000.00	2.27	2,172,000.00	3.45
小计	33,935,668.00	67.09	51,688,000.00	82.08
<b>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b>	—	—	—	—
1、境内法人持股	14,962,332.00	29.58	8,372,000.00	13.30
2、境内自然人持股	1,682,000.00	3.33	2,910,000.00	4.62
小计	16,644,332.00	32.91	11,282,000.00	17.92
<b>合计</b>	<b>50,580,000.00</b>	<b>100.00</b>	<b>62,970,000.00</b>	<b>100.00</b>

注：1、201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59 万元，该事项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6 月 28 日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 57000006 号验资报告。

2、根据公司 2015 年 12 月 8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 11 月 19 日天源环保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非公开定向发行 7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募集资金。此次定向增发股票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 57000028 号验资报告。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	84,613,400.00	—	84,613,400.00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	84,613,400.00	—	84,613,400.00

注：资本公积增加的原因是 2015 年公司定向增发产生的。

**(十九) 盈余公积**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601,390.53	2,706,988.39	—	3,308,378.92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601,390.53	2,706,988.39	—	3,308,378.92

注：公司盈余公积是按照公司章程，按税后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32,102.96	369,287.57	—	601,390.53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232,102.96	369,287.57	—	601,390.53

## (二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10,050.59	-169,321.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6,414.16	-14,533.9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76,464.75	-183,855.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69,883.85	3,563,193.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06,988.39	369,287.5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1,598,298.19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037,658.40	3,010,050.59

注：“其他”为原子公司安徽天源新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注销时原归属于武汉天源的利润。

## (二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71,338,232.82	28,861,250.65	19,170,921.15	8,018,965.34
其他业务	—	—	145,079.48	20,341.79
合计	71,338,232.82	28,861,250.65	19,316,000.63	8,039,307.13

### 2、主营业务按行业分项列示

行业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工程施工、环保设备销售、安装及运营	71,338,232.82	28,861,250.65	19,170,921.15	8,018,965.34

合计	71,338,232.82	28,861,250.65	19,170,921.15	8,018,965.34
----	---------------	---------------	---------------	--------------

## 3、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

行业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工程施工、环保设备销售、安装	64,794,964.87	26,427,815.02	16,275,021.98	7,282,193.55
运营收入	4,824,400.40	1,818,143.27	1,534,745.32	110,697.31
销售设备收入	—	—	1,361,153.85	626,074.48
售后收入	1,718,867.55	615,292.36	—	—
合计	71,338,232.82	28,861,250.65	19,170,921.15	8,018,965.34

## 4、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

地区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河南	382,478.62	99,249.55	—	—
广西	707,692.33	297,905.99	5,417,144.74	2,182,349.92
贵州	68,376.07	35,935.60	288,888.89	126,153.84
江苏	8,615,384.52	3,830,111.69	—	—
陕西	5,213.67	1,927.35	—	—
安徽	25,811,388.02	9,912,441.56	2,533,062.57	372,834.06
湖北	22,781,866.70	9,199,750.09	6,210,585.64	3,879,344.75
江西	648,653.40	247,986.18	4,721,239.31	1,458,282.77
河北	3,812,905.99	1,468,013.83	—	—
内蒙古	8,504,273.50	3,767,928.81	—	—
合计	71,338,232.82	28,861,250.65	19,170,921.15	8,018,965.34

## 5、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	21,623,931.62	30.31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11,581,196.58	16.23
鹤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658,338.34	12.14
扬州市永强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8,615,384.52	12.08
北京京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8,504,273.50	11.92
合计	58,983,124.56	82.68

##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荔浦县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管理站	5,079,537.90	26.30
万载县市容卫生管理所	4,694,871.79	24.31
浠水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3,822,817.95	19.79
神龙架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	2,677,794.34	13.86
泾县财政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660,000.00	3.42
合计	16,935,021.98	87.68

**（二十二）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253,447.60	71,476.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0,023.51	75,149.37
教育费附加	258,241.70	32,206.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2,161.11	21,471.24
堤防维护费	17,206.22	21,471.24
其他	—	16,500.00
合计	1,301,080.14	238,275.30

**（二十三）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13,684.27	153,236.36
其中：(1) 金融机构贷款利息支出	113,684.27	153,236.36
(2) 向其他单位或个人借款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19,005.22	3,274.49
其中：(1)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9,005.22	3,274.49
(2) 向其他单位贷款利息收入	—	—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收益	—	—
手续费支出	19,468.02	2,777.18
其他支出	—	60.00
合计	114,147.07	152,799.05

**（二十四）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1,953,828.54	358,669.87
合计	1,953,828.54	358,669.87

**（二十五）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275.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计	4,275.00	—

注：原子公司安徽天源新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经蚌埠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注销登记，该投资收益是注销子公司后取得的处置收益。

### （二十六）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债务重组利得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接受捐赠	—	—
政府补助	1,526,000.00	1,526,000.00
其他	237.56	237.56
合计	1,526,237.56	1,526,237.56

#### 续表

项目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债务重组利得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接受捐赠	—	—
政府补助	—	—
其他	5,000.00	5,000.00
合计	5,000.00	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奖励补贴	1,52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26,000.00	—

### （二十七）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债务重组损失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对外捐赠	121,000.00	121,000.00
合计	121,000.00	121,000.00

## (二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90,788.57	1,201,069.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3,074.28	-89,667.47
合计	4,797,714.29	1,111,401.95

## (二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往来款项	11,791,570.88	34,950,860.00
政府补助	1,526,000.00	80,000.00
利息收入	19,005.22	3,274.49
合计	12,506,576.10	35,034,134.49

##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往来款项	3,449,541.93	32,116,543.33
差旅费、办公费、招待费、中介机构费用等	2,705,408.38	737,397.47
手续费支出	19,468.02	740.14
其他	—	12,058.30
合计	6,174,418.33	32,866,739.24

##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中介机构费用	550,000.00	—
合计	550,000.00	—

## (三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	—
净利润	27,069,883.85	3,563,179.5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953,828.54	358,669.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88,142.64	1,230,621.98
无形资产摊销	145,835.16	145,835.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3,684.27	152,839.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75.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3,074.28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89,667.4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0,783.56	-506,507.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714,257.33	-11,223,831.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82,273.18	8,159,617.8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1,257.47	1,790,757.22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174,712.15	2,464,948.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64,948.02	1,781,291.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709,764.13	683,656.25

##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92,174,712.15	2,464,948.02
其中：库存现金	80,029.14	656,442.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034,683.01	1,808,505.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60,000.00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合计	92,174,712.15	2,464,948.02

##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汉南区汉南大道 488 号	环保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市政公用工程，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再生新能源项目开发及技术研发应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018 万	87.9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黄开明。

##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子公司。

##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武汉天源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黄开明担任法人的公司
武汉天源环保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黄开明担任法人的公司
武汉新天源置业有限公司	黄开明控股的公司

注：武汉天源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份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 (五) 武汉天源环保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武汉天源环保现有董事 7 名，分别为黄开明、黄昭玮、李娟、陈建平、吕锋、李丽娟、邓玲玲；现有监事 3 名，分别为蔡得丽、叶飞、罗觅伊；现有高级管理人员 6 名，分别为黄昭玮、王筛林、王金军、李丽娟、邓玲玲、王娇。

## (六) 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武汉市陈家冲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渗沥液处理站提标改造工程	11,581,196.5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	蚌埠市渗滤液处理站浓缩液处理系统及除臭系统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优化及改进设备供货与安装工程	21,623,931.62

### (七)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5,420,000.00	—
应收账款	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	8,475,000.00	—

### (八) 关联方担保

2015 年 8 月 27 日，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解放支行签订 WH14（高抵）20150008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同意以自有房产为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4,604.68 万元的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 2015 年 8 月 20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抵押财产：汉南区纱帽街薇湖西路房地产，抵押财产所有人：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抵押物名称：武房权证南字第 2014002958-2014002973 号，汉国用（2011）第 32172 号，本项担保无反担保。

##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6 年 4 月 11 日，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根据董事会决议以及《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3 股的转增股本预案，本次转增的资本公积金全部来自公司投入资本形成的股本溢价，股东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 十、其他重要事项

安徽天源新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2015 年 1 月 25 日经安徽天源新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安徽新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注销；2015 年 4 月 2 日，

蚌埠市地方税务局准予注销税务登记；2015 年 4 月 17 日，蚌埠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注销工商登记；2015 年 4 月 17 日，蚌埠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企业组织机构代码废置通知单。

##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 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125,190.33	100.00	2,435,212.76	5.40	42,689,977.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5,125,190.33	100.00	2,435,212.76	5.40	42,689,977.57

#### 续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85,394.56	100.00	503,060.87	6.00	7,882,333.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8,385,394.56	100.00	503,060.87	6.00	7,882,333.6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中的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991,583.27	90.84	1,779,308.12
1—2 年	2,960,146.55	6.56	303,866.49
2—3 年	1,173,460.51	2.60	352,038.15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45,125,190.33	100.00	2,435,212.76

####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中的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6,709,573.58	80.02	335,478.68
1—2 年	1,675,820.51	19.98	167,582.05
2—3 年	0.47	—	0.14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8,385,394.56	100.00	503,060.87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72,920.11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37,707.35
合计	2,435,212.76

## 3、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鹤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8,950,255.86	1 年以内	19.83
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	关联方	工程款	8,475,000.00	1 年以内	18.78
扬州市永强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7,056,000.00	1 年以内	15.64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关联方	工程款	5,420,000.00	1 年以内	12.01
北京京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3,980,000.00	1 年以内	8.82
合计	—	—	33,881,255.86	—	75.0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荔浦县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管理站	非关联方	工程款	2,542,696.05	1 年以内	30.32
浠水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420,327.89	1 年以内	16.94
万载县城市管理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408,461.67	1-2 年	16.80

丹阳市佳洁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16,530.20	1 年以内	1.39
			958,360.51	1-2 年	11.43
神龙架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	非关联方	工程款	737,888.53	1 年以内	8.80
合计	—	—	7,184,264.85	—	85.68

注：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3,881,255.86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5.0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汇总金额 1,694,062.79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184,264.85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5.6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汇总金额 477,554.35 元。

## （二）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2,333.00	100.00	120,874.30	5.83	1,951,458.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072,333.00	100.00	120,874.30	5.83	1,951,458.70

#### 续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6,343.00	100.00	99,197.65	19.59	407,145.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506,343.00	100.00	99,197.65	19.59	407,145.3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43,180.00	84.12	87,159.00
1—2 年	327,153.00	15.78	32,715.30
2—3 年	—	—	—
3—4 年	2,000.00	0.10	1,000.00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2,072,333.00	100.00	120,874.30

##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3,543.00	79.70	17,957.65
1—2 年	—	—	—
2—3 年	2,000.00	0.39	600.00
3—4 年	—	—	—
4—5 年	100,800.00	19.91	80,640.00
5 年以上	—	—	—
合计	506,343.00	100.00	99,197.65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556.65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880.00
合计	21,676.65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80,180.00	1 年以内	32.82	34,009.00
北京京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24.13	25,000.00
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73,000.00	1 年以内	22.82	23,650.00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97,153.00	1-2 年	14.34	29,715.30
鹤峰县财政局财政专	非关联	保证金	60,000.00	1 年以内	2.9	3,000.0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户	方					
合计	—	—	2,010,333.00	—	97.01	115,374.30

##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97,153.00	1 年以内	58.69	14,857.65
广西区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00.00	4-5 年	19.75	80,000.00
黄开明	关联方	往来款	44,390.00	1 年以内	8.77	2,219.50
赤壁市招标投标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0,000.00	1 年以内	5.92	1,500.00
国网江西万载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电费保证金	20,000.00	1 年以内	3.95	1,000.00
合计	—	—	491,543.00	—	97.08	99,577.15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	—	—	19,998,000.00		19,998,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14,500,000.00	—	14,500,000.00	—	—	—
合计	14,500,000.00	—	14,500,000.00	19,998,000.00		19,998,000.00

注：1.对子公司投资系为安徽天源新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安徽天源新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经蚌埠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注销登记。

2.对联营企业投资系为天源环保公司对蚌埠开源环保有限公司投资人民币 4,500,000.00 元，该笔投资款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5 %；对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投资人民币 10,000,000.00 元，该笔投资款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33.33 %。

##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71,338,232.82	28,861,250.65	19,170,921.15	8,018,965.34
其他业务	—	—	145,079.48	20,341.79
合计	71,338,232.82	28,861,250.65	19,316,000.63	8,039,307.13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275.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合计	4,275.00	—

**十二、补充资料****(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6,0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	—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0,762.44	5,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所得税影响额	-210,785.63	-1,250.00
合计	1,194,451.93	3,750.00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5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96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37	0.50	0.50

续表

2014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0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9	0.07	0.07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六日

附：

###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